

中国教育工会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

浙商大工〔2024〕4号

关于表彰校第十二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优秀提案、提案办理先进单位和提案工作优秀组织奖的决定

校第十二届一次教代会提案征集以来，广大代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卓越大学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以提案形式递交意见、建议66件，经提案委员会审查，正式立案40件，立案率为62%。提案工作在学校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研管理、队伍建设、校园文化、数字校园、福利待遇、服务保障及校园管理等方面取得了实效，得到了提案代表的充分肯定。

为深入推进教代会提案工作，鼓励先进，不断提高提案质量和落实成效，根据《浙江工商大学教职工代表大会提案工作规程》，经提案委员会推荐并报教代会执委会审定通过，决定评选“关于加强跨学科交流的提案”等9件提案为优秀提案，

评选人事处等4个部门为提案办理先进单位，第一代表团等4个代表团获提案工作优秀组织奖，予以表彰。

希望受表彰的代表和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希望全体代表以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为榜样，以更强的主人翁精神和使命感凝聚广大教职工的智慧 and 力量，为加快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推动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特此表彰！

浙江工商大学第十二届教代会执行委员会

2024年5月17日



附件：校第十二届一次教代会优秀提案、提案办理先进单位和提案工作优秀组织奖表彰名单

一、优秀提案（9件，排名不分先后）

1.关于加强跨学科交流的提案

提案人：经济学院 娄朝晖

2.关于学生各类奖项和荣誉信息统一收集的提案

提案人：会计学院 张明飞

3.关于对我校推免制度优化的提案

提案人：人武学院 陈宜治

4.关于教师职称评定及研究生毕业要求的论文发表时间认定的提案

提案人：统计学院 陈英

5.关于设置师资博士后的提案

提案人：公管学院 苑韶峰

6.关于完善“商大百事通”，提升服务水平和服务效率的提案

提案人：机关党委 李志福

7.关于提升食堂整体布局与硬件设施，加快建设一流后勤步伐，助力学校一流大学建设的提案

提案人：后勤中心 韩伟根

8.关于在教工路校区加装新能源车充电桩的提案

提案人：环境学院 韩竞一

9.关于建议学校游泳馆对全校师生开放的提案

提案人：外语学院 赵永健、资产处 汤旭翔

二、提案办理先进单位（4个，排名不分先后）

人事处、学工部、公共事务处、后勤中心

三、提案工作优秀组织奖（4个，排名不分先后）

第一代表团（管理学院、会计学院）

第三代表团（旅游学院、管工学院、公管学院）

第八代表团（艺术学院、人文学院、体工部）

第十一代表团（机关三、机关四、继教学院、后勤中心、
资产经营公司）